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24年4月1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50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已就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依法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的程序，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2024年4月20日、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4月19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2024年5月13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6,300股，回购总金额为2,370,098.00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占公司A股总股本0.0659%，最高成交价为12.7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6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4-019）。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8日、2024年6月5日、2024年7月2日、2024年8月2日、2024年9月3日、2024年10月10日、2024年11月2日、2024年12月3日、2025年1月3日、2025年2月6日、2025年3月5日、2025年4月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区间为2024年5月13日至2025年4月18日，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23,200股，回购股份占公司A股总股本0.3971%，最高成交价为19.4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35元/股，回购均价为13.18元/股，回购总金额为14,801,474.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的资金来源、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方式、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回购股份期限等实施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已按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之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待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预计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注销前		本次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000	0.01%	15,000	0.0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2,865,000	99.99%	281,741,800	99.99%
总股本	282,880,000	100.00%	281,756,800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注销股份的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总计1,123,20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审议程序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

商变更登记与备案等相关事宜。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信息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